

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关于开展 2023 年全省物业管理职业技能 竞赛决赛的通知

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城乡建设局），六安市城市管理局行政执法局，合肥、阜阳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（房屋管理局），亳州市住房发展中心、宿州市房产管理服务中心，安徽省物业管理协会：

根据安徽省人社厅《关于组织开展安徽省职业技能竞赛——2023 年省级行业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》（皖人社秘〔2023〕84 号）及安徽省劳动竞赛委员会、省总工会《关于开展 2023 年全省劳动和技能竞赛的通知》（皖竞字〔2023〕3 号）和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《关于开展 2023 年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劳动和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》（建会函〔2023〕262 号）要求，决定开展 2023 年全省物业管理职业技能竞赛决赛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竞赛工种、内容及形式

（一）竞赛工种：1. 物业管理员（师）；2. 维修电工；3. 物业客服（每队 4 人）；4. 秩序维护员（每队 5 人）。

（二）竞赛内容：主要考核参赛人员对物业管理行业相关法律法规、相关行业标准、服务标准等知识技能要求的掌握程度。

(三) 竞赛形式：以国家相关职业标准为依据，结合物业管理行业新的发展变化和工作实际，由组委会统一组织命题。竞赛分为理论知识考试和实际操作考核两部分。理论知识考试和实际操作考核两项成绩均按百分制，合并计算总成绩，其中理论知识成绩占 30%、实际操作成绩占 70%。

二、竞赛组织机构

(一) 主办单位

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安徽省总工会

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(二) 承办单位

安徽省物业管理协会

安徽省物业管理行业工会联合会

承办单位要认真组织、规范操作、廉洁办赛，确保竞赛全过程公平公正、安全稳定。竞赛活动经费按照《安徽省职业技能竞赛管理暂行办法》执行，以承办单位自筹为主。

三、参赛条件

1. 参赛选手所在单位是在安徽省内工商注册的物业企业，在省内实际开展物业服务业务，同时企业须已成立工会组织；
2. 参赛选手所在单位最近 3 年内未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；
3. 参赛选手与所在物业企业签订了劳动合同，近半年在选手选拔推荐单位所在市连续缴纳社保时间不少于六个月。其中，电工须持有电工证；

4. 已通过职工技能竞赛获得“安徽省五一劳动奖章”“安徽省技术能手”及以上荣誉称号的职工不再作为选手参赛。

以上条件缺一不可，如存在弄虚作假行为，经组委会核实，取消参赛资格和比赛成绩，并记入企业信用档案。

各地市行业主管部门、市物业管理协会负责以上参赛人员资格审核。本次竞赛不收取参赛费用，参赛选手及领队的住宿、餐饮和交通费用自理。

四、竞赛安排

决赛时间：2023年10月29日

决赛地点：安徽省合肥市奥体中心（潜山路与习友路交叉口）

五、竞赛奖项

（一）个人奖。根据组委会综合评定，每个工种按得分高低进行排名，分别设个人一等奖1名、二等奖3名、三等奖6名、优秀奖若干；个人一等奖可推荐申报相关荣誉。

（二）团体奖。主要表彰秩序维护员和物业客服两个工种。以各市推荐的代表队为单位，分别设一等奖1个、二等奖2个、三等奖3个、优秀奖若干。

（三）组织奖等。根据各地市组织情况及选手参赛成绩综合评定优秀组织奖。竞赛另外设置特殊贡献奖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安徽省物业管理协会秘书处

联系人：韦斌、邢学海

联系电话：0551-62878326、17756071127

协会网址: <http://www.ahpmi.org.cn>

微信公众号: 安徽省物业管理协会或 ahpmi2017

电子邮箱: ahswyglxh@126.com

七、监督电话

监督电话: 0551-62871551, 0551-62871232。

